

关于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东大会通知情况

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5），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23 日。

二、新增临时提案情况

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议在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上述议案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此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审核意见

本次临时提案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

会审议。

四、增加临时提案后有关情况说明

除增加上述提案外，《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中列明的会议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不变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(1) 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(2) 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8 日